

雲林縣私立永年高級中學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執行計畫

一、依據：

- (一) 行政院 106 年 7 月 21 日院臺法字第 1060181586 號函頒「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
- (二) 教育部 106 年 12 月 29 日臺教學(五)字第 1060187278B 號令修正發布「各級學校特定人員尿液篩檢及輔導作業要點」
- (三) 教育部 106 年 12 月 29 日臺教學(五)字第 1060187035B 號令訂定發布「教育單位協助檢警緝毒溯源通報作業要點」
- (四) 教育部 106 年 12 月 8 日臺教學(五)字第 1060171241 號函頒「教育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實施計畫」修正計畫。
- (五) 教育部雲林縣聯絡處 107 年 1 月 26 日雲輔字第 1070300012 號函頒 107 年度「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執行計畫。

二、目的

青少年藥物濫用之成因至為複雜，包括個人腦神經生理因素、環境因素、教育因素、社會因素等（行政院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2004），但有時原因亦甚為單純簡單，如好奇驅使而導致吸食毒品，以往相對單純的校園也受到影響，青少年學子藥物濫用問題與以往人們對毒品的認知和觀念也有所差異，新世代的校園反毒工作更應結合以學生為主體的教育政策，讓反毒、拒毒，緝毒及戒毒的觀念深化紮根。

行政院為解決當前毒品問題，於 106 年 5 月 11 日提出「新世代反毒策略」，並由相關部會據以研擬「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106 年 7 月 21 日核定），其中於校園毒品防制部分，期望透過「綿密毒品防制通報網絡」、「加重校長、學校防毒責任」、「強化防制新興毒品進入校園」及「個案追蹤輔導及資料庫之建立」等 4 個策略，達到「零毒品入校園」的目標。

本校配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修正本執行計畫，揭櫫校園反毒行動之願景，打造「兒少識毒、青少年反毒、全民拒毒」的具體策略方案，期能有效防堵毒品進入校園，透過結合校園人力提供學生全人關懷，使每一位莘莘學子都能在活力學習之中健康成長，共同創造真正「無毒校園」。

三、架構與體系

(一)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行政支援網絡

本校配合雲林縣政府教育局處及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以下統稱校外會)協調整合毒品危害防制中心所屬各局處，並結合地檢署、地方法院、家長團體與民間單位等資源橫向聯繫作為。(圖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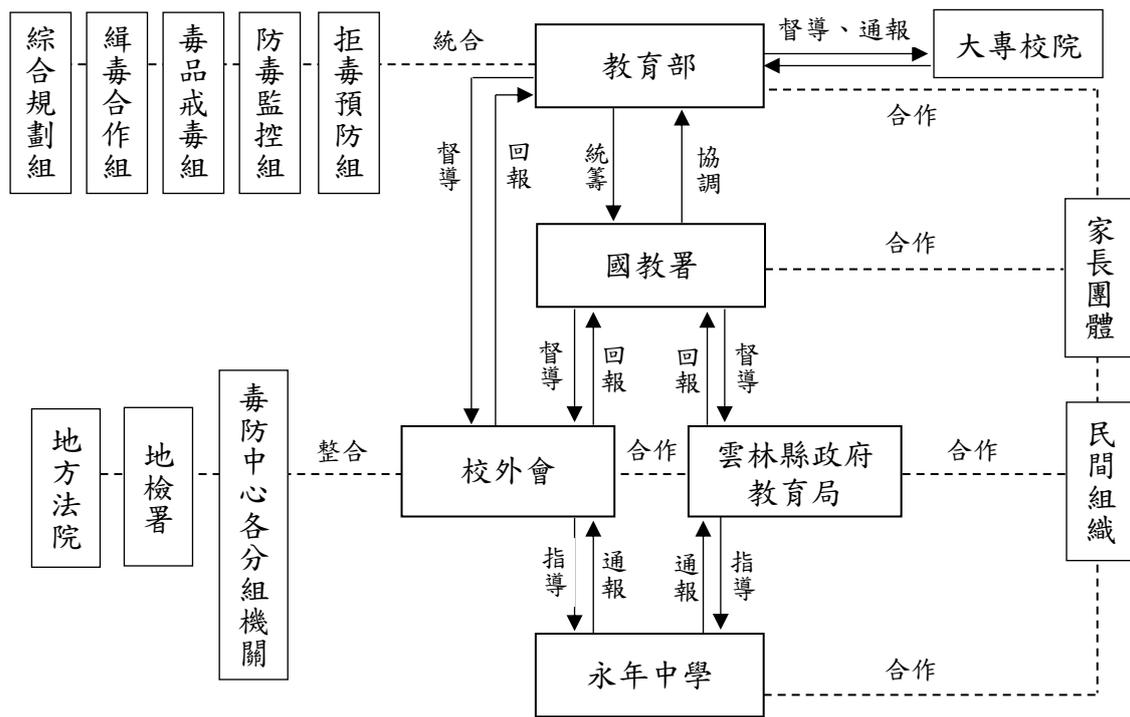


圖 3：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行政支援網絡架構圖

(二)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輔導服務網絡

學生使用非法藥物之原因不盡相同，需要的輔導協助措施亦有個別差異，為使所有藥物濫用學生均能獲得妥適之照顧資源，需藉由個案管理人員進行專案管理。另藥物濫用學生倘若輔導中斷，即轉介至其他單位輔導，加以控管。(圖 4 及圖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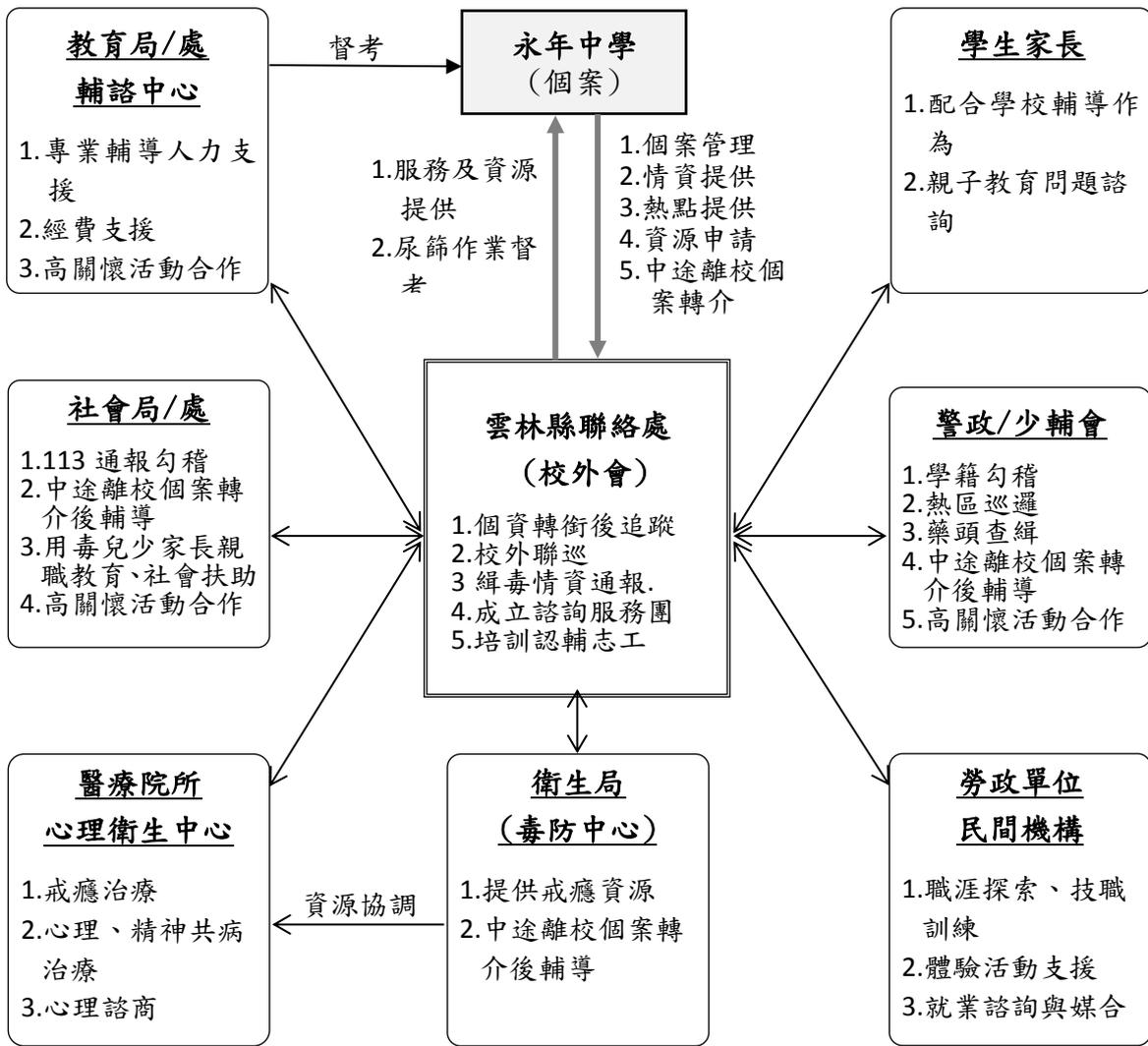


圖 4：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輔導服務網絡架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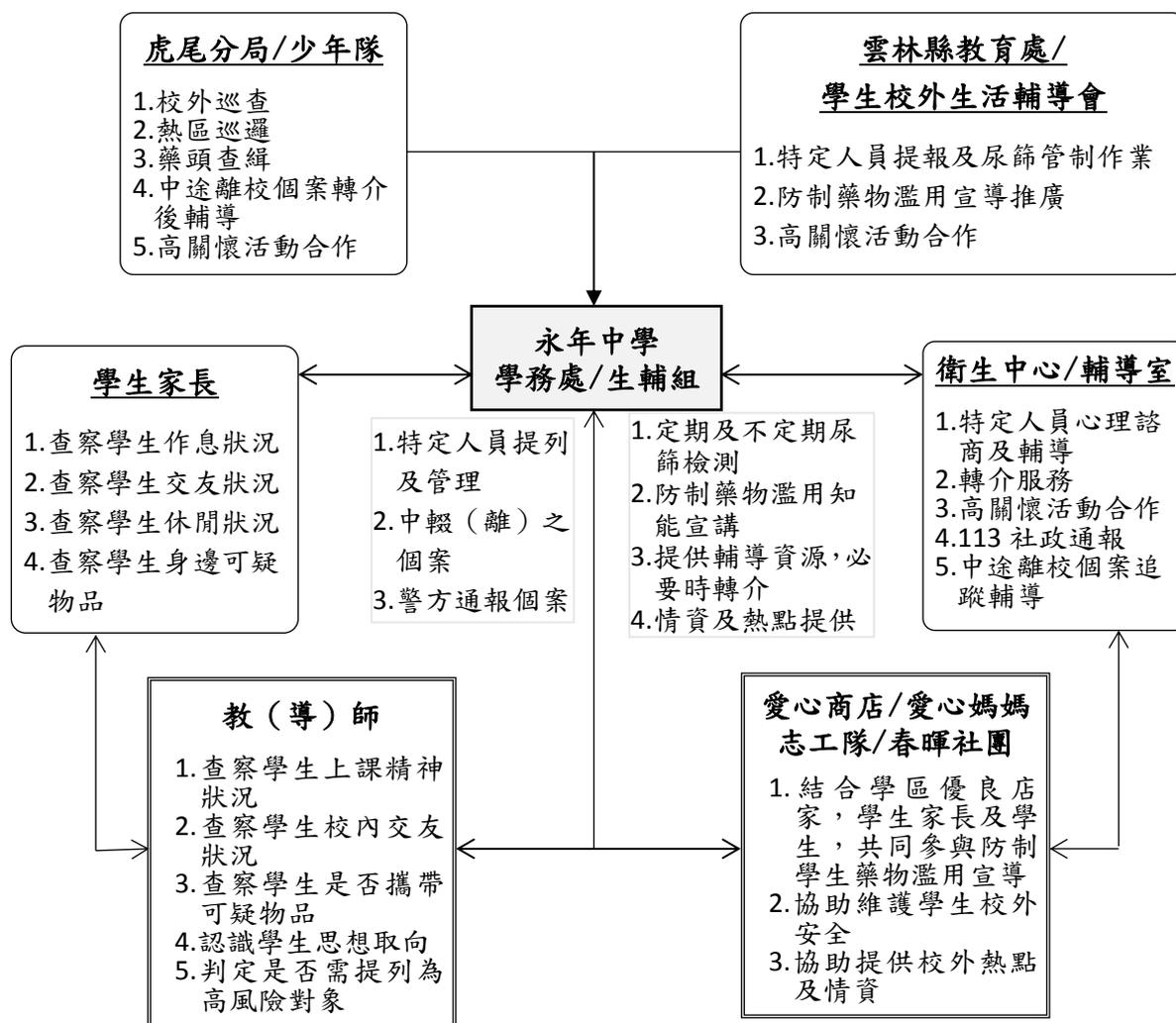


圖 5：永年中學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輔導服務網絡架構圖

四、具體執行策略與分工

本執行計畫以識毒、反毒、拒毒等三個層面為核心架構，以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綱領—拒毒策略四項方案（綿密毒品防治通報網絡、加重校長、學校防毒責任、強化防制新興毒品進入校園、個案輔導與資料庫建立）為指標，分別規劃具體執行策略及分工如下：

策略	工作要項	執行單位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學習友善	1.設計多元適性課程，協助學生發展個人潛能、人際適應，提升學習成就感，預防中途離校。	學務處	教務處

策略	工作要項	執行單位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2.辦理體育、藝文、民俗技藝等多元類型社團，培養學生正向休閒興趣，遠離有害物質與環境。	學務處	訓育組 體衛組
	3.充實學校輔導人力，規劃壓力調適、問題解決等活動，並妥適照顧高關懷學生。	學務處	輔導室
	4.完善國中小學生中輟通報協尋及復學輔導措施及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穩定就學與中途離校學生輔導機制。	學務處	教務處
	5.辦理國中畢業未就學未就業青少年關懷扶助措施。	學務處	輔導室
加強全員防毒意識	1.辦理教育人員藥物濫用防制知能研習。	學務處	生輔組
	2.配合本署規劃督導所轄學校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校園宣教活動。	學務處	生輔組
	3.運用教師研習進修時機實施專案(題)報告一次，並不定期於校務會議,行政會報,導師會報等相關時機實施反毒教育宣導，每年至少 1-2 小時。。	學務處	生輔組
	4.利用集會活動、新生訓練、友善校園週、校務會議、家長日、賃居座談或親職座談等時機，辦理家長藥物濫用防制教育活動，尤以高關懷個案之家長為主要對象。。	學務處	生輔組
	5.各級學校學生家長會辦理相關活動及會議時，配合辦理反毒教育宣導，邀請轄區檢警單位說明毒品問題現況及因應作為，提升學生家長之反毒意識。	學務處	生輔組
	6.透過家庭教育中心諮詢專線（412-8185），提供家長藥物濫用相關諮詢與輔導。	學務處	生輔組
精緻拒毒宣導措施	1.結合民間團體及家長會，培訓校園防毒守門員種子師資及宣導志工，入班宣導。	學務處	生輔組
	2.結合民間團體辦理多元反毒宣導，加強青少年反毒意識。	學務處	生輔組
	3.運用教育部開發之藥物濫用分齡補充教材，融入課程中；並配合課程內容規劃(國中小「健康與體育」、高中職「健康與護理」)實施防制藥物濫用相關教學。	學務處	生輔組

策略	工作要項	執行單位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4.採「分層分齡」方式，針對不同的學制、學別及年齡設計不同的宣教教材及內容，結合時事議題，將藥物濫用防制議題融入各課程教學內容。	學務處	教務處 生輔組	
	5.宜以小團體(班級)為單位實施宣教，避免辦理嘉年華式活動	學務處	教務處	
	6.宣教內容置重點於教導學生拒毒技巧(避免學生因好奇而誤用)及新興毒品與藥物濫用學生辨識之能力	學務處	生輔組	
	7.寒、暑假前寄發學生家長聯繫函，內容應包含「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及反毒各項宣導，並勤與家長聯繫，落實工作推行。	學務處	生輔組	
	8.每學年至少辦理 1 次以建教合作廠商為對象之反毒宣導活動，並完善廠校聯繫機制。	學務處	生輔組	
	9.配合教育部推動拒毒萌芽反毒宣導服務學習，由大專校院學生社團入校實施反毒宣教。	學務處	教務處 生輔組	
	10.高級中等學校應成立反毒相關或協同服務性社團協助宣導推廣。	學務處	生輔組 訓育組	
	11.各級教育單位隨時至法務部「反毒大本營」網站下載新興毒品樣態或新聞，以及時更新防制宣導教材。	學務處	生輔組	
	綿密防制通報網絡	1.經觀察晤談、尿液篩檢或經檢警通知之藥物濫用學生，至「校園安全及災害即時通報網」進行通報；未成年學生並應通報「關懷e起來」(113 保護專線)。	學務處	輔導室 生輔組
		2.各學校與警察機關合作簽訂「維護校園安全支援約定書」，並建立吸食毒品熱點巡邏網，熱點區域每學期至少檢討 1 次。	學務處	生輔組
		3.依據「教育單位協助檢警緝毒溯源通報流程」，學校自行清查發現個案，情資透過校外會以密件送檢警機關向上溯源查察藥頭。	學務處	生輔組
4.執行校外聯合巡查工作，針對青少年經常涉足之高風險場所、活動，實施勸導、查察及輔導。		學務處	生輔組	
5.連結學生基本資料庫，提供教育單位與警察機關查獲涉毒嫌疑人資料之勾稽。		學務處	生輔組	

策略	工作要項	執行單位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6.每學期確實校對學生基本資料庫，以供與檢警單位查獲涉毒嫌疑人資料勾稽比對之正確性。	學務處	生輔組
提升清查篩檢效能	1.學期初 3 週內依特定人員類別提出特定人員建議並建立特定人員名冊(第 4 類特定人員父母或監護人同意書格式如附件 3)，並由相關業務承辦人 (或指定專人)召開審查會議，簽請校長核定。	學務處	生輔組
	2.學期中遭警方查緝涉及藥物濫用或自行坦承藥物濫用或發現學生施用或持有不明藥物、有精神或行為異常，經觀察認定為有施用毒品嫌疑之學生，應立即簽請校長核定後納入特定人員名冊。	學務處	生輔組
	3.依據「各級學校特定人員尿液篩檢及輔導作業要點」，每月針對「特定人員」名冊進行調修，落實藥物濫用特定人員提列與尿篩檢驗（指定與臨機）。	學務處	生輔組
	4.依據特定人員第三類「事實認定觀察建議原則」，積極找出藥物濫用黑數，提供輔導介入措施。	學務處	生輔組 輔導室
	5.每月將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執行成果統計及春暉小組個案輔導情形，陳報教育主管機關彙整。	學務處	生輔組
	6.妥適運用藥物濫用高風險篩檢量做為評估藥物濫用高風險學生之參考。	學務處	生輔組
	7.向校外會領用快速檢驗試劑(含一般民眾)並需建帳(冊)列管，分發、運用時應有執行人員簽領紀錄	學務處	生輔組
	8.運用各項時機加強宣導「一般民眾(學生家長)版快速檢驗試劑資訊」申請方式及窗口等注意事項，擴大推廣成效。	學務處	生輔組
完善輔導諮商網絡	1.發現藥物濫用個案，隨即進行開案輔導，由相關人員組成春暉小組進行輔導，至藥物濫用個案輔導管理資料庫填報相關資料，安排輔導老師或向聯絡處申請資源認輔個案。	學務處	生輔組
	2.請個案家長共同參與輔導工作，善用教材(請守護他藥物濫用青少年家長親職手冊)及社會資源(輔導諮商中心、各縣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各縣市醫療單位、警政單位、少年輔導委員會、法律扶助基金會等)。	學務處	生輔組

策略	工作要項	執行單位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3.定時召開個案輔導管控會議，檢視學校作法及個案後續生活學習狀況，提供建議及協助。	學務處	生輔組
	2.春暉小組輔導中斷離校或春暉小組成立前已離校之未就學個案，依「藥物濫用學生未完成春暉輔導離校者後續輔導流程」進行轉介。	學務處	生輔組
	3.輔導期間轉學或畢業且繼續升學個案，依「學生轉銜輔導及服務辦法」，由學校輔導專業評估，仍需持續接受輔導者，透過學生轉銜輔導及服務機制，轉銜至新入學學校，繼續接受輔導。	學務處	生輔組 輔導室

五、預期效益

- (一) 學生對於藥物濫用危害認知及拒絕能力提升。
- (二) 藥物濫用學生輔導完成率提升。
- (三) 藥物濫用學生再犯率下降。
- (四) 降低藥物濫用學生新生人口。

六、經費：

- (一) 本校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工作規劃及經費需求，得依國教署所訂要點及年度補助計畫，陳報本校計畫方案並申請經費補助，國教署得視預算編列情形或其他特殊需要予以擇優辦理補助。
- (二) 補助經費請撥、支用與核銷結報等方式及表格，依國教署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規定辦理(網址 <https://goo.gl/Pm946G>)。

七、一般規定：

- (一) 學校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各項活動，須有完整紀錄留存。
- (二) 本校網頁首頁已鏈結教育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資源網。

八、管考與獎勵：

執行本計畫工作成效績優單位、學校或個人，得受各上級單位辦理獎勵之。

九、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另行補充或修訂之。

雲林縣私立永年高級中學「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小組編組職掌表			
職稱	職稱	姓名	職掌
主任委員	校長	許仁弘	指導全般「防制學生藥物濫用」相關工作。
副主任委員	學務主任	呂穎昭	協助主任委員指導並推動「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工作。
委員	教務主任	陳啓初	協助督助本校「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工作。
委員	輔導主任	閻秀琴	協助督助本校「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工作。
委員	總務主任	郭萬吉	協助督助本校「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工作。
委員	主計主任	邱淑娟	協助查核「防制學生藥物濫用」相關經費議題及核撥。
委員	教學組長	潘以甜	協助律訂「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課程時數及融入教學方法。
委員	設備組長	洪睿妤	協助「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宣講場地設備租借安置。
委員	庶務組長	陳麗娜	協助「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宣講處設備安置，及其他庶務事項。
委員	出納組長	蘇小媚	協助核撥「防制學生藥物濫用」相關核定經費。
委員	生輔組長	高坤章	負責督助「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計畫全般事宜。
委員	教官	黃建盛	負責執行「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計畫全般事宜。

雲林縣私立永年高級中學「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各項作業時程管制表			
項次	工作項目	時間	說明
1.	修訂本校年度「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執行計畫	依計畫修訂	
2.	制定學校「特定人員」名冊	每學期初	
3.	查核學校「特定人員」名冊	每月異動陳報	
4.	配合反毒宣導月期程執行「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宣導活動	每年 6 月	
5.	辦理「加強教育人員反毒知能研習」	每年 9 月	
6.	配合縣政府實施「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認知檢測	每年 12 月	
7.	快速檢驗試劑暨臨機尿液篩檢執行情形統計表	每月 6 日前	
8.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三級預防措施成果表	每月 6 日前	
9.	特定人員指定尿篩作業協調會	每年 2 次	
10.	特定人員非指定尿篩作業	連續假期後或不定期	
11.	春暉認輔志工招募、培訓	依計畫辦理	
12.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輔導團	依計畫辦理	
13.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宣導	每月第 1 週	

附件 3

家長同意書(範例)

茲同意○○○○學校為維護敝子女身心健康，將就讀○○○○科○○年○○班○○○納入特定人員名冊，並適時實施尿液篩檢，共同為學生身心健康把關。

立同意書人

父母(或監護人)：

關 係：

身分證字號：

住 址：

電 話：

此致

○○○○學校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